

# 湖南省教育厅

## 关于开展网络安全视频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湘江新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委厅直属各单位：

为持续加强教育系统网络安全宣传工作，提高广大师生的网络安全意识和基本防护技能，根据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关于依托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开展2023年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教科信司〔2023〕68号）相关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现就开展网络安全视频征集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集范围

全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学校以及各级教育管理服务单位。

### 二、征集内容

网络安全短视频和网络安全精品课。（具体要求见附件1）

### 三、征集流程

1. 中小学（含中职）及县级教育管理服务单位应征作品经县级教育行政部门遴选推荐至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市直属中小学及市级教育管理服务部门可直接提交至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市级教

教育行政部门将本地区应征作品经遴选后择优推荐至省教育厅。各市州原则上择优推荐 5-15 个短视频作品。

2. 高等学校直接将应征作品择优推荐至省教育厅。各高等学校原则上择优推荐 1-3 个短视频作品或网络安全精品课程，首批湖南省一流网络安全院系建设示范项目高校至少报送 1 门网络安全精品课，鼓励开设网络空间安全专业的高等学校报送网络安全精品课程。

3. 委厅直属管理服务单位可直接报送至省教育厅。

#### 四、相关要求

1.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于 11 月 3 日前在湖南智慧教育平台上完成推荐工作。我厅将在湖南智慧教育平台开设网络安全专题专栏，展示通过省级遴选的应征作品，并将其推荐至国家智慧教育平台。经国家平台、省平台录用的视频将分别由国家平台、省平台出具收藏证书。

2. 各单位推送的作品应内容鲜明、题材新颖、实用性强，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鼓励各单位采用政、校、企、社等多方合作的方式开发优质成套（系列）作品。

3. 各单位应征作品需由所在单位的湖南智慧教育平台管理员上传到平台后台地址，经逐级遴选推优至省教育厅，湖南智慧教育平台管理员账号及作品提交后台地址另行通知。

4. 请各单位于 10 月 11 日前将负责此次活动的部门以及负责人的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2）报送至我厅发展规划处指定邮箱

(hnjytwx@hnedu.cn)，便于后期发放各级管理员账号和作品提交后台地址。

联系人：省教育厅发展规划处 甘敏 叶思嘉

联系电话：0731-89920620。

附件：1. 应征作品具体要求

2. 视频征集活动负责人信息登记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23年10月7日

## 附件 1

# 应征作品具体要求

### 一、内容要求

1. 短视频作品主要包括围绕网络安全意识、数据安全、个人信息安全、邮件安全、移动终端安全、恶意软件防范、口令密码保护等热门网络安全问题的情景短剧、纪实短片、动画短片等。

2. 网络精品课程主要包括网络安全法律法规解读、网络安全管理和技术分享、网络攻击与防御专业知识讲解等网络安全相关课程。

### 二、格式要求

应征短视频作品、精品课时长分别不超过 5 分钟和 20 分钟，需配有中文字幕。后期合成画面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视频文件以 MP4 格式提交。

### 三、版权要求

1. 著作权受中国相关法律保护，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且保证完整性，完全原创，无剽窃行为，无在先使用行为。因抄袭引起任何纠纷均由作者本人负责。

2. 推荐至国家智慧教育平台的应征作品的一切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归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所有，其它应征作品的一切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归湖南省教育厅所有。

3. 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有权对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安全专题栏目征集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开发、修改、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湖南省教育厅有权对湖南智慧教育平台网络安全专题栏目征集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开发、修改、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

附件 2

## 视频征集活动负责人信息登记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姓 名	部 门	职 务	联系方式	备 注